

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文件

东华学院科〔2025〕36号

关于开展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科研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广州东华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文件要求，学校现组织开展在研科研项目中期检查工作，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本次检查项目为 2024 年立项的省教育厅科研项目和校级科研项目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本次检查为阶段性检查，检查内容主要包括：项目研究进展情况、已取得的阶段性成果、下一阶段研究计划、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解决问题的方法、能否按时完成研究计划、推迟或终止研究工作的原因等。

三、材料提交及其他

（一）材料提交

各项目负责人严格按照项目立项申报书设定的目标任务进行自查，填写《中期检查报告书》等材料，并附上相应的成果佐证材料。上述材料请以学院/部门为单位统一提交至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。

（二）时间节点

2024 年立项的省教育厅科研项目的相关材料提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 日，2024 年校级科研项目的相关材料提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 日。

（三）联系人：徐迎亚，18826404608，综合楼 5 楼（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）。

- 附件：1.广东省普通高校科研项目中期检查报告
2.广州东华职业学院校级项目中期检查报告
3.广东省教育厅科研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
4.广州东华职业学院科研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 送：董事会，校领导

主办部门：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

联系方式：18826404608

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7 日印发
